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0樓

承辦人：林世彬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7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G775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000679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105034_110D2017918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監察院「學生FUN寒假·來繪監察院」寫生比賽簡章1份，歡迎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監察院秘書長110年1月11日秘台業肆字第1100730032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院適逢90週年院慶，邀請學生一同造訪具百年歷史之國定古蹟監察院，共同欣賞巴洛克式建築之特色，並透過寫生方式，發掘與感受監察院古蹟之美，使藝術在感動中得以交流、分享，進而瞭解監察職權。

三、活動重點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0年1月30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該院院區建築開放參觀區域及臨中山南路、忠孝東路兩側之停車場(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2號)。

(三)參賽對象：對繪畫有興趣之國小高年級、國中及高中職學生。

四、為防疫需要，參加者該院將進行實名登記、配合量測體溫、全程配戴口罩，於院內活動時，保持社交距離。

五、活動簡章請逕至該院網站(<https://www.cy.gov.tw>)下載；未滿20歲者報名參加比賽，須由法定代理人於報名表上併同簽章，建議於活動前先行下載填寫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電
交
2021/01/13
15:02:20
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